



深圳市海王英特龍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NEPTUNUS INTERLONG BIO-TECHNIQUE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29)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主板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可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乃遵照聯交所的《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深圳市海王英特龍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年度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	972,009	1,041,698
銷售成本		<u>(682,681)</u>	<u>(711,231)</u>
毛利		289,328	330,467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入淨額	5	15,472	16,584
銷售及分銷開支		(136,430)	(162,361)
行政開支		(94,903)	(93,912)
其他經營開支		(103,999)	(50,994)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淨額		<u>(13,888)</u>	<u>(5,062)</u>
經營(虧損)/溢利		(44,420)	34,722
財務費用	6(a)	<u>(4,138)</u>	<u>(5,078)</u>
除稅前(虧損)/溢利	6	(48,558)	29,644
所得稅開支	7	<u>(4,540)</u>	<u>(15,879)</u>
本年度(虧損)/溢利及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u><u>(53,098)</u></u>	<u><u>13,765</u></u>
以下各項應佔本年度(虧損)/溢利及全面 (開支)/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40,739)	25,014
非控股權益		<u>(12,359)</u>	<u>(11,249)</u>
		<u><u>(53,098)</u></u>	<u><u>13,765</u></u>
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及攤薄	9	<u>人民幣(2.43)分</u>	<u>人民幣1.49分</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5,113	197,416
使用權資產		76,304	80,529
無形資產		119,452	120,325
商譽		–	63,422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		277	98
購置土地使用權的按金		9,817	9,817
遞延稅項資產		3,126	2,452
定期存款		10,000	115,000
		<u>404,089</u>	<u>589,059</u>
流動資產			
可收回稅項		780	880
存貨		158,970	206,19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283,365	318,533
定期存款		10,000	–
銀行結餘及現金		199,357	283,424
		<u>652,472</u>	<u>809,027</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236,385	222,377
合約負債		13,314	16,838
付息借貸	12	68,276	98,201
租賃負債		1,985	1,949
即期稅項		4,697	1,058
		<u>324,657</u>	<u>340,423</u>
流動資產淨值		<u>327,815</u>	<u>468,60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731,904</u>	<u>1,057,663</u>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附息借貸		2,727	3,514
遞延收益		589	589
租賃負債		-	1,767
遞延稅項負債		<u>24,574</u>	<u>25,694</u>
		<u>27,890</u>	<u>31,564</u>
資產淨值		<u>704,014</u>	<u>1,026,099</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67,800	167,800
儲備		<u>479,656</u>	<u>765,383</u>
		<u>647,456</u>	<u>933,183</u>
非控股權益		<u>56,558</u>	<u>92,916</u>
權益總額		<u>704,014</u>	<u>1,026,099</u>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法定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67,800	554,844	52,803	(188,494)	321,216	908,169	108,013	1,016,182
本年度溢利／(虧損)及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25,014	25,014	(11,249)	13,765
派付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	-	-	-	-	-	(3,848)	(3,848)
轉撥至法定公積金	-	-	915	-	(915)	-	-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67,800</u>	<u>554,844</u>	<u>53,718</u>	<u>(188,494)</u>	<u>345,315</u>	<u>933,183</u>	<u>92,916</u>	<u>1,026,099</u>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167,800	554,844	53,718	(188,494)	345,315	933,183	92,916	1,026,099
本年度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	(40,739)	(40,739)	(12,359)	(53,098)
派付本公司擁有人的股息	-	-	-	-	(244,988)	(244,988)	-	(244,988)
派付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	-	-	-	-	-	(23,999)	(23,999)
轉撥至法定公積金	-	-	1,733	-	(1,733)	-	-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67,800</u>	<u>554,844</u>	<u>55,451</u>	<u>(188,494)</u>	<u>57,855</u>	<u>647,456</u>	<u>56,558</u>	<u>704,014</u>

* 該等儲備賬戶包括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儲備人民幣479,656,00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765,383,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深圳市海王英特龍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家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為中國深圳市南山區粵海街道麻嶺社區科技中三路1號海王銀河科技大廈1702及其主要營業地點為中國。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上市。

本集團受控於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海王生物」)，該公司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本集團的最終母公司為深圳海王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該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包括開發、生產及銷售藥物、研發現代生物科技業務及購買、銷售藥物以及保健品及醫療器械。本集團的經營以中國為基礎。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董事會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五日批准刊發。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a) 編製基準

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適用披露要求而編製。

本綜合財務報表亦遵守適用的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之披露規定。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按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人民幣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

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b)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生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缺乏可兌換性」。

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於授權刊發本綜合財務報表當日，若干新訂立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經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並無被本集團提早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非公共受託責任的附屬公司：披露及相關修訂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入資產 ³
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第11冊 ¹
香港詮釋第5號(修訂本)	財務報表的呈列—包含按需還款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借款人分類 ²

¹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生效

³ 尚未釐定強制性生效日期

董事預計所有頒佈之準則將於頒佈生效日期或之後開始的首個期間納入本集團之會計政策。預計將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產生影響的新訂立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資料提供如下。其他新訂立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及香港詮釋第5號相關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其延續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多項現行規定，變動有限，而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部分規定移至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不會影響財務報表項目的確認及計量，但會影響財務報表的呈列。其引入了三項主要的新規定，包括：

- 於損益表中呈報新界定的小計(即「經營溢利」及「除融資及所得稅前溢利」)，以及根據呈報實體的主要業務活動，將項目分為五個新界定的類別(即「經營」、「投資」、「融資」、「所得稅」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 於財務報表的單一附註內披露管理層界定的業績指標(「管理層業績指標」)；及
- 加強財務報表內有關合併及分類資料的指引。

此外，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已作出範圍狹窄之修訂，其中包括：

- 以「經營溢利或虧損」為起始點，採用間接法呈列經營現金流量；及
- 取消將利息及股息現金流量分類為經營活動的選項。

此外，若干其他準則亦作出相應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修訂本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須按特定過渡條文追溯應用。董事正在識別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的影響，特別是有關本集團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結構以及管理層業績指標所需的額外披露。本集團亦正評估綜合財務報表中資料分組方式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的主要變動概述如下：

- 澄清了部分金融資產及負債的確認及終止確認日期，並針對部分以電子支付系統結算的金融負債增加了一項豁免規定；
- 對評估一項金融資產是否滿足純粹為本金及利息的支付(「SPPI」)標準作出澄清並提供進一步指引；
- 對包含可能會導致現金流量變更的合約條款的特定工具(如與實現環境、社會及管治目標有關的部分金融工具)增加新的披露要求；及
- 更新了對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之披露要求。

該等修訂本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可追溯應用，並就期初保留盈利作出調整。與金融資產分類及相關披露有關的修訂本可提早採納，其他修訂本可稍後應用。本集團董事預期該等修訂本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3. 收入

收入主要來自生產及銷售藥品、保健品及醫療器械。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生產和銷售藥品及醫療器械	486,380	540,581
銷售及分銷藥品、保健品及醫療器械	485,629	501,117
	<u>972,009</u>	<u>1,041,698</u>

附註：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入包括醫療器械銷售約人民幣179,539,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20,993,000元)。

4. 分部呈報

本集團按分部管理其業務，分部按兩條業務線(產品及服務)配合地理位置而組織。該等資料向本集團的執行董事(最高營運決策者)作內部報告以分配資源及作表現評估，本集團已呈列下列兩個可申報分部。

- (i) 生產及銷售藥品及醫療器械；及
- (ii) 銷售及分銷藥品、保健品及醫療器械。

目前，所有本集團業務均在中國營運。並無合算任何可申報經營分部。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流動及非流動資產，但不包括可收回稅項和遞延稅項資產。分部負債包括所有流動和非流動負債，但不包括即期稅項和遞延稅項負債。

收入及開支乃經參考有關分部產生的收入及有關分部產生的開支，惟與任何可申報分部的業務活動並無直接關係的公司收入及支出除外。分部間收入乃參考向外部各方收取的類似訂單的價格定價。

	生產及銷售藥品 及醫療器械		銷售及分銷藥品及保健品 及醫療器械		總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外來客戶收入	486,380	540,581	485,629	501,117	972,009	1,041,698
分部間收入	65,119	35,899	4,373	21,928	69,492	57,827
可申報分部收入	<u>551,499</u>	<u>576,480</u>	<u>490,002</u>	<u>523,045</u>	<u>1,041,501</u>	<u>1,099,525</u>
可申報分部溢利／(虧損)	<u>10,253</u>	<u>28,051</u>	<u>(51,408)</u>	<u>9,128</u>	<u>(41,155)</u>	<u>37,179</u>
撇減存貨	(1,793)	(5,399)	(500)	(243)	(2,293)	(5,642)
存貨撇減撥回	23	3,062	164	155	187	3,217
減值淨額：						
－應收賬款	(10,088)	(3,792)	(1,169)	(452)	(11,257)	(4,244)
－其他應收款項	(1,895)	(229)	(736)	(589)	(2,631)	(818)
銀行利息收入	1,849	3,196	170	455	2,019	3,651
非金融資產的折舊及攤銷	(28,313)	(26,508)	(4,887)	(8,057)	(33,200)	(34,565)
商譽減值	－	－	(63,422)	－	(63,422)	－
無形資產減值	－	－	(1,606)	－	(1,606)	－
出售／報廢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80)	(2,886)	(29)	(7)	(109)	(2,893)
財務費用	(4,108)	(4,976)	(30)	(102)	(4,138)	(5,078)
可申報分部資產	<u>715,542</u>	<u>895,155</u>	<u>650,527</u>	<u>834,669</u>	<u>1,366,069</u>	<u>1,729,824</u>
本年度新增非流動可申報資產 (除遞延稅項資產外)	<u>16,183</u>	<u>20,558</u>	<u>1,397</u>	<u>8,544</u>	<u>17,580</u>	<u>29,102</u>
可申報分部負債	<u>352,353</u>	<u>452,733</u>	<u>284,337</u>	<u>227,572</u>	<u>636,690</u>	<u>680,305</u>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客戶群多元化，其中並無客戶與其訂立的交易超逾本集團收入的10%。

(b) 可申報分部收入、除稅前(虧損)/溢利、資產及負債的對賬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可申報分部收入	1,041,501	1,099,525
分部間收入抵銷	(69,492)	(57,827)
綜合收入	<u>972,009</u>	<u>1,041,698</u>
除稅前(虧損)/溢利		
可申報分部(虧損)/溢利	(41,155)	37,179
分部間溢利抵銷	(4,246)	(4,269)
來自本集團外來客戶的可申報分部(虧損)/溢利 未分配企業開支	(45,401)	32,910
	<u>(3,157)</u>	<u>(3,266)</u>
除稅前綜合(虧損)/溢利	<u>(48,558)</u>	<u>29,644</u>
資產		
可申報分部資產	1,366,069	1,729,824
分部間應收款項抵銷	(313,414)	(335,070)
	<u>1,052,655</u>	<u>1,394,754</u>
可收回稅項	780	880
遞延稅項資產	3,126	2,452
	<u>3,126</u>	<u>2,452</u>
綜合資產總額	<u>1,056,561</u>	<u>1,398,086</u>
負債		
可申報分部負債	636,690	680,305
分部間應付款項抵銷	(313,414)	(335,070)
	<u>323,276</u>	<u>345,235</u>
即期稅項	4,697	1,058
遞延稅項負債	24,574	25,694
	<u>24,574</u>	<u>25,694</u>
綜合負債總額	<u>352,547</u>	<u>371,987</u>

(c) 來自主要產品及服務的收入

以下為對本集團主要產品的收入分析：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藥品及保健品銷售	792,470	820,705
醫療器械銷售	179,539	220,993
	<u>972,009</u>	<u>1,041,698</u>

(d) 地理資料

本集團的收入來自於中國的業務活動，且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亦位於中國。因此，概無提供地理分部分析。

(e) 細分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本集團從於某一時間點按下列客戶類別劃分銷售藥品、保健品及醫療器械產生收入：

	醫院 人民幣千元	藥房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生產及銷售藥品及醫療器械	55,954	427,800	2,626	486,380
銷售及分銷藥品、保健品及醫療器械	16,344	469,285	–	485,629
	<u>72,298</u>	<u>897,085</u>	<u>2,626</u>	<u>972,009</u>
二零二四年				
生產及銷售藥品及醫療器械	53,549	479,584	7,448	540,581
銷售及分銷藥品、保健品及醫療器械	20,590	480,527	–	501,117
	<u>74,139</u>	<u>960,111</u>	<u>7,448</u>	<u>1,041,698</u>

5.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入淨額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2,019	3,651
其他收入淨額		
政府補助：		
— 直接於損益確認	3,861	4,876
存貨撇減撥回	187	3,217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撤回	8,024	—
外匯收益淨額	755	1
補償收入	—	2,672
其他	626	2,167
	<u>15,472</u>	<u>16,584</u>

6. 除稅前(虧損)/溢利

除稅前(虧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達致：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a) 財務費用		
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的利息	4,022	4,846
租賃負債的財務收費	116	232
	<u>4,138</u>	<u>5,078</u>
(b)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附註)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22,602	21,989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34,021	141,789
	<u>156,623</u>	<u>163,778</u>

附註：

- 員工成本人民幣43,460,000元、人民幣42,909,000元、人民幣49,329,000元及人民幣20,925,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49,861,000元、人民幣45,939,000元、人民幣46,601,000元及人民幣21,377,000元*)分別計入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行政開支及其他經營開支。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被沒收的供款可用於減少未來年度的養老金計劃的供款(二零二四年：人民幣零元)。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c) 其他項目		
使用權資產折舊	5,573	5,868
無形資產攤銷*	4,378	4,90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3,249	23,792
減值：		
— 應收賬款淨額	11,257	4,244
— 其他應收款項淨額	2,631	818
出售／報廢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109	2,893
商譽減值*	63,422	—
無形資產減值*	1,606	—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1,437	1,445
— 非審計服務	697	809
短期租賃之租賃支出	1,926	942
存貨成本	631,785	692,638
存貨撇減*	2,293	5,642
撥回存貨撇減	(187)	(3,217)
研發費用*(包括附註6(b)內的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人民幣20,925,000元 (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1,377,000元))	32,679	33,130
匯兌收益淨額	(755)	(1)
	<u> </u>	<u> </u>

* 此等金額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其他經營開支」內。

7.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本年度	6,321	6,887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13	11,099
	<u>6,334</u>	<u>17,986</u>
遞延稅項		
本年度	(1,794)	(2,107)
	<u>(1,794)</u>	<u>(2,107)</u>
	<u>4,540</u>	<u>15,879</u>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並無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三間(二零二四年：三間)附屬公司合資格成為「高新技術企業」。根據適用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該等附屬公司須按15%的優惠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國國家稅務局頒佈的政策，自二零一九年起，從事研發活動的企業有權在確定該年度的應課稅溢利時，要求將該年度發生的研發費用的175%作為可扣稅開支(「超級扣除項」)。本集團三間(二零二四年：三間)附屬公司在確定其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應課稅溢利時，可享受該等超級扣除項。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他中國附屬公司須按25%(二零二四年：25%)的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納稅。

8. 股息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本年度已批准及派付的股息		
二零二四年末期股息每普通股人民幣0.005元	8,390	-
二零二四年特別股息每普通股人民幣0.141元	<u>236,598</u>	<u>-</u>
	<u>244,988</u>	<u>-</u>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建議股息		
二零二四年末期股息每普通股人民幣0.005元	-	8,390
二零二四年特別股息每普通股人民幣0.141元	<u>-</u>	<u>236,598</u>
	<u>-</u>	<u>244,988</u>

董事未提議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支付任何股息(二零二四年：本公司內資股及H股的末期股息為每股人民幣0.005元及特別股息為每股人民幣0.141元)。

9.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已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人民幣40,739,000元(二零二四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25,014,000元)，以及本年度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1,678,000,000股(二零二四年：1,678,000,000股)普通股計算。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由於兩個年度並無流通在外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此每股攤薄(虧損)/盈利等於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1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175,591	184,367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u>(31,053)</u>	<u>(24,838)</u>
	<u>144,538</u>	<u>159,529</u>
應收票據	<u>39,077</u>	<u>71,328</u>
	<u>183,615</u>	<u>230,857</u>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7,210	24,972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41,216	11,947
應收中間母公司款項	139	251
其他應收款項	21,308	28,873
可收回增值稅	186	541
預付款項及按金	23,940	23,250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u>(4,249)</u>	<u>(2,158)</u>
	<u>99,750</u>	<u>87,676</u>
	<u>283,365</u>	<u>318,533</u>

賬齡分析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在發票發出當日起計30至180日(二零二四年：30至180日)內到期支付。以下為本集團之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按發票日期(與各收入確認日期相若)呈列之賬齡分析：

應收賬款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103,611	100,243
4至6個月	28,174	31,018
7至12個月	11,774	12,436
超過1年	979	15,832
	<u>144,538</u>	<u>159,529</u>

應收票據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19,772	25,753
4至6個月	19,305	45,575
	<u>39,077</u>	<u>71,328</u>

11.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142,315	143,30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63,107	71,285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30,159	6,545
應付直屬母公司款項	800	800
應付中間母公司款項	–	367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4	74
	<u>236,385</u>	<u>222,377</u>

所有金額都是短期的，因此，本集團的應付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其賬面值可合理視作與其公平值相近。

應付賬款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81,006	115,327
4至6個月	12,555	5,400
7至12個月	5,759	2,981
1年以上	42,995	19,598
	<u>142,315</u>	<u>143,306</u>

12. 附息借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其他借貸	2,727	3,514
流動負債		
短期銀行貸款	64,064	94,424
其他借貸	4,212	3,777
	<u>68,276</u>	<u>98,201</u>
	<u>71,003</u>	<u>101,715</u>

本集團的附息借貸的賬面值可合理視作與其公平值相近。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第三方本金額分別為人民幣7,291,000元及人民幣6,939,000元的其他借貸按年利率6.5% (二零二四年：6.5%) 計息，並由本集團的傢俱、裝置及設備抵押作擔保。其他借貸應償還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償還賬面值		
一年內	4,212	3,777
第二年內	2,071	2,856
第三至五年內	656	658
	<u>6,939</u>	<u>7,291</u>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短期銀行借貸以人民幣列值，於一年內償還，進一步資料如下：

- (a) 銀行借貸人民幣34,038,000元由本集團的建築物抵押及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及本集團附屬公司的保證作擔保。實際年利率為2.90%至3.65%。
- (b) 銀行借貸人民幣30,026,000元由一間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及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的保證作擔保。實際年利率為2.55%至4.8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短期銀行借貸以人民幣列值，於一年內償還，進一步資料如下：

- (a) 銀行借貸人民幣61,074,000元由本集團的建築物抵押及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及本集團附屬公司的保證作擔保。實際年利率為3.25%至3.65%。
- (b) 銀行借貸人民幣33,025,000元由一間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及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的保證作擔保。實際年利率為3.75%至4.80%。
- (c) 銀行借貸人民幣325,000元無擔保。實際年利率為2.55%至2.6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本報告期間主要在中國從事藥品及醫療器械的研發、生產及銷售，以及藥品、保健食品及醫療器械的採購與銷售。本集團銷售的藥品主要涵蓋腫瘤、心血管系統、呼吸系統、消化系統及精神疾病等多個治療領域。

藥品及醫療器械研發、生產及銷售

本集團擁有兩個藥品生產基地，分別位於中國福建省福州市晉安區（「福州生產基地」）及中國北京市密雲經濟開發區（「北京生產基地」）。福州生產基地擁有中成藥（含片劑、膠囊劑、顆粒劑、口服液、酏劑等十幾個劑型）和化藥（含片劑、膠囊劑、顆粒劑、小容量注射劑、大容量注射劑等多個劑型）共368個國藥准字批准文號，其中有236個品規入選了國家基本醫療保險藥品目錄，有147個品規入選了國家基本藥品目錄。此外，福州生產基地是國家在福建省唯一指定的含麻醉品複方製劑生產基地。北京生產基地主要生產化藥（含片劑、硬膠囊劑、散劑、顆粒劑），持有137個國藥准字批准文號，其中有90個產品入選了國家基本醫療保險藥品目錄（醫保甲類64個、醫保乙類26個），有60個產品入選了國家基本藥品目錄，OTC產品31個（甲類23個、乙類8個）。

本集團研發工作主要通過自主研發和與外部研發機構合作的方式滿足本集團的內部發展需求。本公司旗下現有三家製藥附屬公司，均為國家高新技術企業，可享受高新技術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多年來，本集團始終堅持推進研發創新戰略，持續投入仿製藥一致性評價及新藥研發。目前本集團一共擁有88項專利，其中包括29項發明專利、1項外觀專利及58項實用新型專利。在一致性評價方面，本集團有5個品種已通過一致性評價，包括碳酸氫鈉片、諾氟沙星膠囊、鹽酸二甲雙胍片、鹽酸普萘洛爾片及硫酸阿托品注射液。此外，維生素B6片已獲得補充申請批件。在新藥研發方面，本公司製

藥附屬公司持有人品種多索茶鹼注射液、鈉鉀鎂鈣注射用濃溶液及碳酸氫鈉林格注射液，以及自研品種枸橼酸西地那非口崩片仿製藥已獲得批件。本集團還擁有多項自主知識產權獨家產品，如抗胃癌藥替吉奧片、抗肝癌藥消症益肝片、提高免疫力的多糖蛋白片、抗鼻炎用藥鼻淵膠囊、急性腹瀉用藥莧菜黃連素膠囊、抗炎保肝用藥甘草酸二鈉、輔助性利尿藥螺內酯片、缺血性腦血管疾病用藥磷酸川芎嗪片、預充式導管沖洗器(國家第三類醫療器械產品)以及HTK心肌保護停跳液(國家第三類醫療器械產品)等。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位於福建的兩家製藥附屬公司按照既定戰略，統一銷售政策、優勢互補、資源共配，交叉開戶，融合發展充分拓展重點產品市場。在省內利用本省優勢及資源，基本做到商業全覆蓋；在省外則利用海王總部的全國市場資源及客戶資源，發揮海王總部工業體系和商貿體系聯動優勢，進行市場的繼續拓展，重點參與省級聯盟帶量採購，深化基層、縣域及社區醫療市場的開發，同時根據產品的特性劃分全渠道銷售、控銷銷售、電商銷售三大渠道進行流通渠道銷售佈局，不斷開拓銷售渠道，採取醫療機構與流通市場互補方式，鞏固和發展原有優勢產品在醫療機構的佔有份額。其中附屬公司福州海王福藥製藥有限公司堅持以穩固優勢品種為基礎，在落實質量、安全、規範等關鍵工作的前提下，多渠道拓展市場，培育產品銷售新增長點，以穩步提升經營業績；而福州海王金象中藥製藥有限公司(「海王金象」)則繼續以生產精品中藥為主線，貫徹「傳承守正、穩固創新、做精品中藥」的理念，積極提升產品定位，著力擴大精品中藥市場佔有率，培育重點品種、穩固存量、拓展增量，同時充分發揮體系資源及銷售團隊的優勢，統一政策，實現資源協同配置，融合發展。受多種因素影響，兩家製藥附屬公司在報告期內業績出現了一定程度的下滑，具體來看，主要是採購成本上升以及高毛利產品銷量下降導致的。但該等製藥附屬公司在生產質量、渠道拓展、採購結構優化、庫存管理等方面的持續改進，為後續發展和業績回暖奠定了良好基礎。

本集團位於北京的製藥附屬公司北京海王中新藥業股份有限公司(「海王中新」)，面對國家集採的持續推進、原材料價格波動以及日益嚴格的質量監管環境，積極地通過擴產能、增產品、嚴把質量關、調整產品結構、營銷模式及隊伍轉型等方式，緊跟行業政策及市場變化，緊緊圍繞「產品由低毛利向高毛利轉變、擴展受託及來料加工業務模式」的戰略佈局，強化預算及合規管理、降本增效，進一步完善風險管控。同時，海王中新也積極推動銷售產品結構轉型，從以普藥產品流通為主，逐步向「醫療服務融合藥品流通」的新模式轉變，打造更具競爭力的業務格局。於報告期間，海王中新雖然已經引入海王總部數個產品並順利生產及銷售，但其虧損尚未出現大幅改善，因此本年度全額計提了海王中新之商譽減值。海王中新將繼續進行營銷模式轉型、目標市場深耕等經營調整方案，優化產品的定價、渠道及競爭策略，在抓預算、重回款、降應收、爭中標、防風險、擴產能、繼續轉型等方面加大工作力度，併力爭盡快實現扭虧為盈。

藥品、保健食品及醫療器械購銷

目前，本集團主要代理和銷售本集團及母公司集團自產的藥品及保健食品，其中包括著名的海王銀杏葉片系列產品和海王金樽系列產品。同時，本集團也開始代理醫療器械類產品，代理產品主要通過專業銷售推廣公司分銷至終端醫療機構以及通過大中型連鎖藥店銷售給終端客戶。

於報告期間，醫保政策調整、醫保支付範圍收緊以及零售端監管趨嚴等外部因素對本集團藥品與保健食品購銷業務帶來持續不利影響。為穩定業務，保障長遠發展，本集團藥品及保健食品購銷分部將繼續著眼統籌規劃，結合政策導向及時地優化品種結構、渠道分佈及客戶適配策略，著重於重點產品的銷售，並大力開發保健食品市場。同時，通過自媒體加大產品宣傳及品牌推廣、進一步提升重點產品的銷售業績，著手培育新的明星產品。

從二零二二年度開始，本集團位於福州的購銷型附屬公司福州福藥醫藥有限公司（「福藥醫藥」）在醫療器械拓展、藥品區域代理方面取得顯著成效，其在福州區域公立醫療機構的藥品、醫療器械配送工作中構建起了穩定且高效的優質銷售網絡。福藥醫藥將繼續加強在醫療機構終端開發上的工作力度，建立起一支更新型的銷售拓展服務團隊，以確保業績長期穩健發展。預期相關業務活動將持續為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業績帶來正面貢獻。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藥品與保健食品購銷分部之業績較去年同期穩中有增。

環境、社會及管治

本集團一直在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予以重視及積極行動，包括：不斷提高生產效率、節約資源及增強員工環境保護意識。在生產環節提高單位碳排放對應出產量，杜絕違反法律法規的污染及危險物排放，更換老舊設備，降低能耗，提高生產效率；在辦公管理環節，節約辦公耗材及能耗使用、逐步實現無紙化辦公、積極改善員工生產辦公環境、努力承擔社會責任，積極參與公益活動等。

在本年度，本公司聘請第三方專業機構，協助本公司以面對面溝通、電話訪談、問卷調查等多種形式，從各個角度與各持份者進行全面溝通。相關的結果既是本公司審視及推進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議程的重要參考，也為本公司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選材及籌備提供了有力的依據。本公司按GEM上市規則附錄C2編製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將與本公司本年度之年度報告同時刊發。

前景及展望

根據醫藥行業變革趨勢及其自身特點，本集團不斷調整和完善發展策略，逐步發揮海王總部工業體系和商貿體系聯動優勢，在穩固質量、安全、規範等關鍵工作的前提下，致力於開發中醫藥經典名方和提升品種內在價值，培育明星產品。此外，本集團亦將持續加大保健食品的推廣力度，通過整合線上線下、直銷代理等多元銷售渠道，打造全方位營銷矩陣，推動重點保健產品的銷量增長，同時積極引入外部品種受託生產，補充經營業績，以抵禦市場不良風險。我們相信，通過本集團的整體佈局，新藥研發得以穩步推進，各項業務也必將實現長足發展。

財務回顧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收入約為人民幣972,009,000元(二零二四年：約人民幣1,041,698,000元)，較去年同期下降約6.69%。於該收入中，約人民幣486,380,000元來自於生產和銷售藥品及醫療器械分部，佔本集團總收入約50.04%；約人民幣485,629,000元來自於銷售及分銷藥品、保健品及醫療器械分部，佔本集團總收入約49.96%。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毛利率約為30%(二零二四年：約32%)，較去年同期下降約2個百分點，主要是由於本年度部分高毛利產品銷售收入下降所致。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毛利約為人民幣289,328,000元(二零二四年：約人民幣330,467,000元)，較去年同期下降約12.45%。毛利的下降主要是因為本年度收入及毛利率均有所下降所致。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人民幣136,430,000元(二零二四年：約人民幣162,361,000元)，較去年同期下降約15.97%。銷售及分銷開支下降主要由於本年度收入下降，及部分產品銷售模式改變，銷售及分銷開支相應減少。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94,903,000元(二零二四年：約人民幣93,912,000元)，較去年同期上升1.06%。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其他經營開支(包括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淨額)約為人民幣117,887,000元(二零二四年:約人民幣56,056,000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110.30%。其他經營開支上升主要是本年度計提海王中新商譽減值約63,422,000元。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財務成本約為人民幣4,138,000元(二零二四年:約人民幣5,078,000元),較去年同期下降約18.51%。財務成本下降主要是由於海王中新銀行借款利息支出有所減少。

由於上述原因,本集團稅後溢利由去年同期約人民幣13,765,000元,下降至本年度虧損約人民幣53,098,000元,稅後溢利較去年同期下降約485.75%;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由去年同期約人民幣25,014,000元,下降至本年度虧損約人民幣40,739,000元,下降約262.86%。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財務資源及銀行借貸作為其經營及投資活動之資金。本集團之買賣交易主要以人民幣列值,並定期檢討對流動資金及融資的需要。

銀行融資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短期銀行借款為人民幣64,064,000元。有關銀行融資詳情請參閱本公告附註12。

流動資產淨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327,815,000元。流動資產包括銀行結餘及現金約人民幣199,357,000元,存貨約人民幣158,970,000元,可收回稅項約人民幣780,000元,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約人民幣283,365,000元,定期存款約人民幣10,000,000元。流動負債包括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約人民幣236,385,000元,即期稅項約人民幣4,697,000元,合約負債約人民幣13,314,000元,租賃負債約人民幣1,985,000元,附息借貸約人民幣68,276,000元。與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資產淨值約人民幣468,604,000元比較,減少了約人民幣140,789,000元。流動資產淨值減少的原因主要為銀行結餘及現金減少約人民幣84,067,000元。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動用之銀行融資人民幣34,000,000元及可動用之銀行融資人民幣27,000,000元，均以其房屋作抵押，且已抵押房屋的賬面值合計約人民幣13,517,000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賬面值人民幣2,512,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919,000元)的傢俱、裝置及設備已抵押作保證本集團之其他借貸。

匯率風險

於本年度，本集團之經營收入、主要銷售成本及資本開支均以人民幣列值。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以人民幣列值，因此，本集團面臨的匯率風險不大。目前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資本與負債的比率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本與負債的比率(由總負債除以總權益再乘以100%計算而得)約為50.08%(二零二四年：36.25%)。

分部資料

本集團於本年度以業務及地區分類之分部收入及分部業績載於本公告附註4。

持有的重大投資

除本公告披露者外，於本年度內本公司並未持有其他重大投資。

資本架構

於本年度，本公司之資本結構並無變化。本公司之資本由其股份及其他儲備構成。

對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年度，本集團並無對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進行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未來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進行重大投資或購買重大資本資產。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合共1,382名員工(二零二四年：1,485名)。

本年度的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人民幣156,623,000元(二零二四年：約人民幣163,778,000元)。本集團調增僱員之薪金及福利以維持企業競爭力及增加企業吸引力，而僱員之獎勵乃根據本集團之薪酬及獎金政策按僱員表現每年檢討及釐定。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多種福利。

本集團密切關注僱員的薪酬與福利水平，並根據本集團之業務表現獎勵僱員。此外，本集團亦為僱員提供培訓及發展機會。

股息

董事未提議就本年度支付任何股息(二零二四年：本公司內資股及H股的末期股息為每股人民幣0.005元及特別股息為每股人民幣0.141元)。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可供分派儲備。

資本化利息

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資本化利息。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或中國法律概無訂明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於本年度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亦無出售本公司任何庫存股份。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亦無贖回、購回或註銷其可贖回證券。本公司於本年度並無持有庫存股份。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上市證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就本公司董事或監事所知，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彼等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由本公司備存之登記冊將記錄及已記錄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至5.67條之規定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股份之好倉：

董事	身份	權益種類	相聯法團名稱	持有相聯法團之股份數目	佔相聯法團已發行股本之概約百分比 (附註(c))
張鋒先生(附註(a))	實益擁有人	個人	海王生物	1,331,093	0.05%
于琳女士(附註(b))	實益擁有人	個人	海王生物	450,000	0.02%

附註：

- (a) 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海王生物第十屆董事局主席、非獨立董事、總裁、戰略發展與研究委員會主任委員、預算委員會主任委員、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委員兼提名委員會委員張鋒先生實益擁有本公司控股股東海王生物全部已發行股本約0.05%之權益，而海王生物直接及間接實益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73.51%之權益，其中70.38%為直接持有，3.13%經深圳海王東方投資有限公司(「海王東方」)間接持有。

- (b)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于琳女士實益擁有本公司控股股東海王生物全部已發行股本約0.02%之權益，而海王生物直接及間接實益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73.51%之權益，其中70.38%為直接持有，3.13%經海王東方間接持有。
- (c) 於相聯法團已發行股本之概約百分比乃根據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相聯法團已發行的股份總數2,631,123,257股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由本公司備存之登記冊將記錄或已記錄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至5.67條之規定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據本公司董事及監事所知，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東(並非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由本公司備存之登記冊所記錄的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或以其他方式知會本公司的任何權益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主要股東	身份	持有內資股 股份數目	佔所有內資股的 概約百分比 (附註(e))	佔本公司已 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附註(f))
海王生物(附註(a))	實益擁有人	1,181,000,000	94.33%	70.38%
	受控制法團權益	52,464,500	4.19%	3.13%
海王集團(附註(b))	受控制法團權益	1,233,464,500	98.52%	73.51%
深圳海王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海王控股」)(前稱「深圳市銀河 通投資有限公司」)(附註(c))	受控制法團權益	1,233,464,500	98.52%	73.51%
張思民先生(附註(d))	受控制法團權益	1,233,464,500	98.52%	73.51%

附註：

- (a) 由於海王生物實益擁有海王東方全部已發行股本100%的權益，而海王東方擁有本公司52,464,500股內資股份的權益，因此海王生物被視為擁有由海王東方持有的本公司52,464,500股內資股份的權益。同時海王生物直接持有本公司1,181,000,000股內資股份的權益，因此海王生物被視為直接及間接擁有本公司1,233,464,500股內資股份的權益。
- (b) 由於海王集團實益擁有海王生物全部已發行股本約46.23%的權益，因此海王集團被視為擁有由海王生物持有的本公司1,233,464,500股內資股份的權益，與上文附註(a)所述同一筆股份相關。
- (c) 由於海王控股實益擁有海王集團全部已發行股本約59.68%的權益，而海王集團實益擁有海王生物全部已發行股本約46.23%的權益，因此海王控股被視為擁有由海王生物持有的本公司1,233,464,500股內資股份的權益，與上文附註(a)所述同一筆股份相關。
- (d) 由於張思民先生(「張先生」)實益擁有海王控股全部已發行股本70%的權益及深圳市海合投資發展有限公司(「海合」)全部已發行股本100%的權益，而海王控股及海合分別實益擁有海王集團全部已發行股本約59.68%和20%的權益，而海王集團實益擁有海王生物全部已發行股本約46.23%的權益，因此張先生被視為擁有由海王生物持有的本公司1,233,464,500股內資股份的權益，與上文附註(a)所述同一筆股份相關。
- (e) 於所有內資股的概約百分比乃根據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1,252,000,000股計算。
- (f) 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概約百分比乃根據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1,678,000,000股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或監事概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由本公司備存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及淡倉。

管理合約

於本年度，本公司並無訂立或存有任何有關本公司整體業務或任何主要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合約。

報告期後事項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自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至本公告日期，並無發生其他可能影響本集團的重要事件。

競爭權益

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二十一日，本公司控股股東海王生物與本公司簽訂包括有關不競爭承諾及優先投資權（「不競爭承諾」）的協議，據此，海王生物向本公司及其聯繫人承諾，（其中包括）只要本公司的證券仍於GEM（前稱創業板）上市：

1. 其將不會，並將促使其聯繫人不會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間接在中國境內或境外參與或經營與本公司不時經營的業務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的任何業務或生產任何用途與本公司產品相同或類似的產品（惟因持有任何上市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股權而只間接持有之業務則除外）；及
2. 其將不會，並將會促使其聯繫人不會在中國境內或境外（直接或間接）參股任何業務將（或有可能）與本公司業務產生直接或間接競爭的該等公司或機構，惟因持有任何上市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股權而間接持有之業務則除外。

根據不競爭承諾，於不競爭承諾的有效期限內，如海王生物或其任何聯繫人在中國境內或境外，就可能與本公司的現有及未來業務構成競爭的任何新投資項目進行磋商，本公司將獲得優先投資該等新投資項目的權力。

海王生物已向本公司確認其於本年度已遵守不競爭承諾。

企業管治常規

《企業管治守則》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本公司極力主張企業管治的凌駕性、穩健性及合理性。本公司已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應用於其企業管治架構及常規。董事會認為，於本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當時適用的GEM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規定，惟下文所述偏離情況除外。

獨立非執行董事易永發先生(委任日期為二零零五年八月二十一日)、潘嘉陽先生(委任日期為二零零五年八月二十一日)及章劍舟先生(委任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一日)各自在任已過九年。因此，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B.2.4條，如發行人的董事會內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在任超過九年，發行人應(其中包括)在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委任一名新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及提名委員會正在積極物色及接觸具備適當專業知識的潛在候選人，以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計劃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委任新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將適時就有關委任另行刊發公告。

董事會將繼續提升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標準，確保本公司以誠實負責的態度經營業務。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採納的一套條款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的「交易必守標準」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本年度內，已遵守「交易必守標準」及本公司自定義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的規定。

財務資料的審閱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管理層審閱。審核委員會信納該等報表符合適用的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及法律規定，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本公告中的本集團本年度業績數據已獲本集團的核數師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核數師」)同意，與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金額一致。核數師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所規定的核證工作，因此核數師並未對本公告作出任何意見、核證或結論。

代表董事會
深圳市海王英特龍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張鋒

中國深圳市，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五日

* 僅供識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鋒先生、黃劍波先生及張曉光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翼飛先生、于琳女士及金銳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易永發先生、潘嘉陽先生及章劍舟先生。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於聯交所網頁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刊登最少7天，並於本公司之網站www.interlong.com登載。